

证券代码：300115 证券简称：长盈精密 公告编号：2024-02

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盈精密”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于 2024 年 1 月 29 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2、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2 月 2 日上午 10:00 以通讯方式召开。

3、会议出席情况：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

4、会议主持人为董事长陈奇星先生；公司监事与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天机智能部分股权及放弃增资优先认缴权的议案》

公司拟以 12,717,253.07 美元的对价向 Hidden Hill Investment 117（以下简称“开曼隐山”）转让所持有的广东天机智能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机智能”）30%的股权，并放弃对天机智能拟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的优先认缴权。天机智能新增注册资本将由开曼隐山认缴人民币 774.40 万元，由青岛隐山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青岛隐山”）认缴人民币 1,225.60 万元。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转让天机智能 30%的股权，并放弃天机智能本次增资的优先认缴权。本次股权转让及天机智能增资事项完成后，开曼隐山和青岛隐山将合

计持有天机智能 42%的股权，长盈精密对天机智能的持股比例将降至 40%，长盈精密不再是天机智能的控股股东，天机智能不再纳入长盈精密合并报表范围。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天机智能部分股权及放弃增资优先认缴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及放弃增资认缴权后继续为其提供担保暨形成关联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对外提供担保是因公司转让天机智能股权及放弃增资优先认缴权被动导致，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仍持有天机智能 40%的股权。为保持天机智能的正常运营，公司继续为其提供担保暨形成关联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5,850 万元。天机智能股东陈曦、中泽星光、中盈星光将连带地按照最高担保额度为长盈精密提供反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债权确定终止日。因此本次对外担保的风险处于可控制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对外担保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及放弃增资认缴权后继续为其提供担保暨形成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

关联董事陈奇星先生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4 年 2 月 21 日（星期三）下午 15:30 在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审议议案等具体事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二月二日